



115年度工作計畫

列印人：謝靜璇 列印時間：114/12/01 11:35:01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依據捐助章程第三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	備註
兒童福利	1,200,000	1. 認養弱勢家庭孩童。 2. 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、營養午餐及生活費用。 3. 補助弱勢學生各項教育訓練計畫及觀摩活動。	1. 讓弱勢家庭孩童生活無虞安心求學，預計補助20人次。 2. 提供經濟弱勢家庭學童急難、營養午餐及生活補助，減輕家長之負擔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 3. 提供弱勢學童課後輔導及多元學習機會，減低學習障礙，增加自信心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	
青少年福利	1,500,000	1. 補助弱勢家庭青少年營養午餐、生活及教育經費。 2. 贊助弱勢青少年身心健康活動及潛能開發訓練經費。	1. 協助弱勢學子安心求學、降低輟學率，預計補助20人次。 2. 開發弱勢學子潛能、提升競爭力，增進學習與生活技能，預計補助5家機構/團體。	
老人福利	1,400,000	1. 贊助有關銀髮族身心健康、生活與各項相關福利經費。 2. 贊助貧困長者生活照顧經費。	1. 透過補助，幫助長者增進身心健康、肢體協調，延緩老化並讓照顧者有喘息機會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 2. 贊助安養機構讓長者獲得良好照顧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	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	備註
身心障礙者福利	1,600,000	1. 贊助社福機構、身障團體及學習障礙者各項活動經費。 2. 贊助身障機構辦理體能比賽或就業力培訓計畫。	1. 打造友善環境，透過心靈輔導協助身心障礙者了解生命意義，肯定自我價值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 2. 透過運動或體能比賽，激勵身障者達到身心靈健康，預計補助2家機構/團體。 3. 透過技能訓練，讓身障者增進謀身能力，預計補助3家機構/團體。	
急難救助	3,500,000	補助清寒家庭因災害、意外事故急需之生活費及喪葬費用。	幫助遭逢災害或意外變故之清寒家庭度過難關，預計補助50人次，及補助5家機構/團體。	
醫療補助	2,000,000	協助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或醫療院所轉介個案之醫療補助。	提供清寒家庭醫療補助，協助其恢復正常生活，預計補助5家機構/團體。	
志願服務	200,000	辦理各項公益活動，提供志願服務機會，鼓勵熱心志工參與服務。	號召志工參與各項公益活動，幫助有需要之個人、家庭或社福機構，期能達到志工傳愛、實踐社會公益之效，預計進行20場次志工服務活動。	
合計	11,400,000			

製表人：



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：



董事長：

